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贷款期限 1 年，在此期限内，如有贷款余额则存放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开立账户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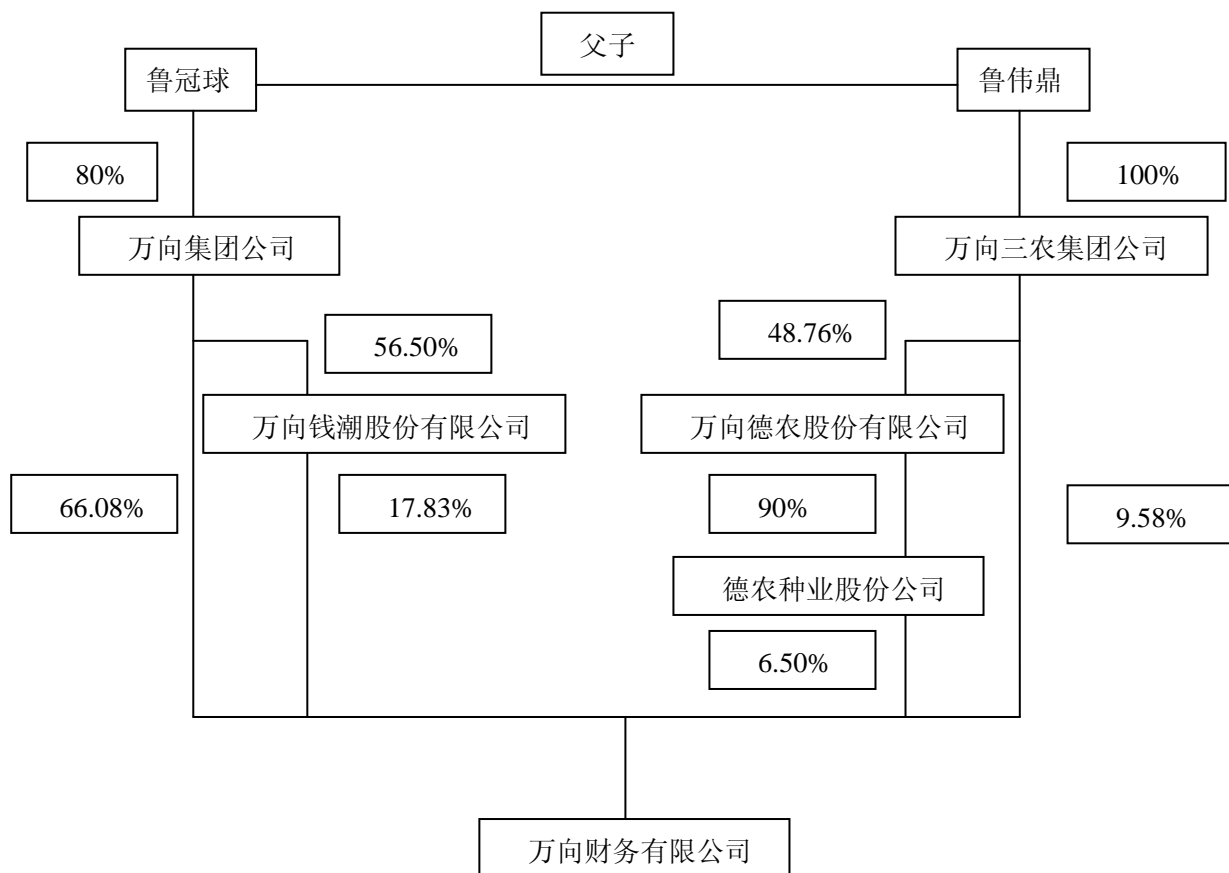
● 关联人回避事宜：关联董事管大源董事长、陈贵樟董事、丁兴贤董事回避表决，由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该项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上进行的，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及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补充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要。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本文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贷款期限 1 年，在此期限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分期分批申请贷款，如有贷款余额则存放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开立的账户内。

万向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鲁冠球 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鲁伟鼎先生系父子关系，因此万向财务公司与本公司系关联单位，故本次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关系框架图如下：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董事管大源董事长、陈贵樟董事、丁兴贤董事回避表决，由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以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企业名称：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生兴路2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傅志芳

注册资本：壹拾贰亿元

主营业务：万向财务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

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等业务。

历史沿革：万向财务公司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2002年8月22日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是浙江省第一家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依法接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管。万向财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12亿元人民币，其中万向集团持有79300万股，股权占比为66.08%；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持有21400万股，股权占比为17.83%；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1500万股，股权占比为9.58%；德农种业股份公司持有7800万股，股权占比为6.50%。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定价政策：根据市场定价原则，在符合中国人民银行的货币政策和银监会制定的《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法规规定下，存贷款相关金融服务的定价需符合国家有关金融法规规定，并在此范围内遵循市场公允价格，任何一方不得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1、目的：享受万向财务有限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功能，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服务。

2、影响：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上进行的，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及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贷款额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要。贷款余额存放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通过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资金结算平台，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结算效率。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获得更好的融资保障，降低资金风险；更充分地利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金融功能，获得更好的服务。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书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9日